

018842



# 中共新郑党史大事记

中共新郑市委党史研究室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 中共新郑党史大事记

中共新郑市委党史研究室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主 编** 高尚廉  
孙顶立  
**副主编** 刘德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共新郑党史大事记/中共新郑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0.5  
ISBN 7-215-04372-X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大事记-河南-新郑市-1925~1997 IV. D235.6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3590 号

---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郑州文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5.875 字数 147 千字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定价:15.00 元

## 前 言

《中共新郑历史大事记》，从1982年开始征集资料，到今天成书，历经10多年，现在终于正式出版。

新郑市原为新郑县，1994年5月经国务院批准撤县设市。新郑县是中华民族的祖先轩辕黄帝出生和定都的地方，有着光辉灿烂的历史文化。新郑也是中国共产党开展革命活动较早的地区之一。20年代末、30年代初，我党就在这里传播马列主义，组织农民协会，发展党员，建立党、团和穷人会组织。从这时起党领导新郑人民在十年土地革命战争、八年抗日战争和三年解放战争中为推翻三座大山，建立新中国，进行英勇顽强的斗争，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在新时期，新郑是河南省18个综合改革试点县之一。进入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新郑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艰苦创业、奋发图强，把一个贫穷落后、千疮百孔的旧新郑，建设成繁荣昌盛、百业兴旺、政通人和的新新郑。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县人民在邓小平理论指导下，解放思想、大胆探索，以磅礴之势推动改革和发展，大大解放和发展了生产力，综合经济实力进入全省十强。新郑继由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之后，又一次发生了历史性巨变。

本书记述了新郑市(县)党组织自1925年6月至1997年12月七十多年的重大政治活动和重要事件。正确总结了成功经验，客观反映了历史教训。它既是一部简明的中国共产党新郑市历史大事记，又是新郑人民翻身求解放，求发展，由贫穷到富裕，由传统

生产方式奔向现代化的真实记录。这本书可作为对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参考读物,也为各行各业建设新郑、振兴新郑提供历史借鉴。

本书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针,以党的六届七中全会通过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采取编年体和纪事本末体相结合,以编年体为主,按时间顺序和按事件相对集中叙述的编写方法,力求科学地、真实地反映历史原貌,揭示历史发展规律。

本书从征集资料到编写一直是在中共新郑市(县)委直接领导下进行的。

本书在编采过程中,得到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郑州市委党史研究室的关心和大力支持。曾在新郑战斗和工作过的许多老同志提供了大量的、珍贵的历史资料,并对编写工作提出建设性意见。市委组织部、市档案局、财政局等市属有关单位都为本书的征集、编写给予了热情帮助,河南人民出版社为本书的出版倾注了大量心血,在此谨致以衷心的感谢。

我们虽然对编写本书尽了很大努力,但由于水平有限、经验不足,加之年代久远,资料不齐全,错漏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请熟悉新郑党史的同志、党史工作者和广大读者补充、指正。

## 目 录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1925.6—1937.7).....	(1)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8)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1945.8—1949.9).....	(21)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10—1956.12).....	(25)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1—1966.5).....	(49)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9).....	(87)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97.12).....	(108)
后记 .....	(184)

3-

---

##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1925.6—1937.7)

---

### 1925年

6月 为声援五卅运动,新郑县学界于14日,在甲种蚕业学校,开全县学生代表大会,选举职员,正式成立学生联合会。15、16两日各校全体学生,复于蚕校集合游行示威。到者有甲种蚕业学校等十余校,计有男女学生千余人。于上午8时出发,皆手执小旗,上书“打倒帝国主义”、“与英日经济绝交”、“援助惨案同胞”、“取消不平等条约”等字样,散传单宣言,沿途演讲,声泪俱下。大呼打倒英日帝国主义,抵制英日劣货,实行经济绝交。市民观者为之惨然。学生联合会已筹备开全县市民大会,讨论对于沪案一切援助事宜,群情颇为激昂。

### 1926年

12月 共青团员赵以文从“河南省立甲种工业学校”返回新郑。离校前该校党组织向他布置任务:在青年知识分子中宣传“北伐”的革命意义。赵通过他的二弟赵志诚联系新郑中学学生张英夫、耿振乾等在新郑县东街“敬信恒”商店后院开会两次。

## 1927年

1月 武汉国民政府派李信符到新郑。李住在“敬信恒”商店,向赵以文介绍了北伐军的北伐计划及武汉国民政府的情况。

春 北伐军总政治部派董雅宇(商城县人,共产党员)、王培堂(南阳人、国民党员)到新郑与赵以文联系组织地方武装,策应北伐战争。赵以文到新郑花园村找到东区民团团长刘执中。刘执中认为民团力量薄弱,不敢轻动。武装策应北伐战争的计划未能实现。

6月3日 武汉国民党中央战区运动委员会派往河南做京汉铁路沿线农运工作的存溪屏、胡廷干、董兆义、熊起逸、张方科到新郑搞农民运动。

秋 共产党员李民勋(西平人)、詹文山(山东人)来新郑筹办农民协会。他们组织人下乡宣传,号召农民组织起来。靳家宾(城内西街人,开封二中回乡学生)、董永录(新郑中学学生)参加了农运工作。同年冬,靳家宾、董永录到新郑东北乡的岗孙、寺西王等村搞农会。当时,那一带正酝酿“庙道起反”,工作不好开展。十多天后靳、董回到县城时,李民勋、詹文山因遭国民党逮捕已离开新郑,农民协会工作停止。

## 1928年

胡兴礼(又名胡建华,新郑人)在中共禹县、许昌、密县、新郑、登封五县地下党负责人宋聘三领导下,在新郑开展革命活动。同年,中共新郑特别支部建立,隶属豫中特委。

## 1930年

秋 吕戊己(新郑县坟后吕人)经赵清修(洧川县人)介绍,中共许昌中心县委海萍(又名海观澜,临颖县人)代表许昌中心县委接受他加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地点在洧川县榆林赵村。同时入党的还有赵德昌(洧川人)、赵继曾(洧川人)、胡国瑞(洧川人)。

## 1931年

春 胡兴礼、李柳堂(又名李烟甫)在县西人和寨组织读书会。参加读书会的都是青年学生,有胡兴业(胡兴礼之弟)、赵景川、郭留柱、王实虚(又名王保善)等。选读的书有《呐喊》、《彷徨》、《胜利的微笑》等。胡兴礼联系人和寨地主剥削欺压百姓情况,揭露旧社会的黑暗。同年胡兴礼、李柳堂又在辛店小学组织了读书会。

夏 赵继曾考入新郑简师(中学与师范合校)上学。海萍多次到这个学校指导工作,发展沈静轩(中学生,不久退党)、高景贤(师范学生)入党。同年秋,建立“中共新郑独立支部”,支部书记吕戊己。“中共新郑独立支部”直接归许昌中心县委领导。省委和许昌中心县委先后派杨宗白、符元亮、宋延寿到新郑巡视,指导工作。党支部在学校组织读书会,出版《火花》墙报,利用假期组织党员和进步学生深入到煤场、菜市开展宣传工作。

9月“九一八”事变后,新郑简师学生联合会发动青年学生开展抗日救亡运动。学生举行罢课,走向街头游行示威,反对日本侵略、抵制日货,揭露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学联主席伊青(原名赵体端)把学生组成小分队打着“抗日募捐”的旗帜,在全县城乡宣传抗日,动员募捐。学生们斗争了抵制募捐的屠宰税局长和牙税局长,并让不交募捐款的商会会长段书灿戴高帽子游街,在县政府

门前示威。县长亲自与学生代表谈判,表示支持学生的爱国抗日行动。

## 1932年

**春** 新郑中学和师范分设。高景贤接任独立支部书记。同年秋,发展新郑中学学生赵体仁(又名赵宜人)、马瑞琴入党,赵德昌任支部书记。

**春** 新郑高夏区乡村师范聘请了一批共产党员教师到学校任教。他们是王宗之、王国权、梁逸安(又名梁雷)、赵朝田、郭铎之等。这些同志,刚进校时与组织失掉了联系,中共河南省委派杨宗白为他们恢复了组织关系,建立了党支部。支部书记王宗之。党在高夏师范组织了马列主义研究会,建立了反帝大同盟,传播马列主义,宣传抗日救国,发展党员。伊青加入共产党。

**夏** 中共新郑独立支部归高夏师范王宗之领导。

**冬** 高夏师范校长易人,共产党员教师被解聘离校,高夏师范党的活动停止。新郑独立支部改由在县城一小任教师的共产党员史皋岭领导。

## 1933年

**6月** 海萍在许昌被捕。不久,中共新郑独立支部的吕戊己、高景贤、赵继曾、赵德昌在新郑被捕,解往开封豫皖绥靖公署。海萍被国民党杀害,其余的都被判刑。新郑独立支部被破坏。

**7月** 中共河南省工委派魏之琳与当时在开封师范上学的李柳塘来到新郑人和寨做党的地下工作。经李柳塘介绍,魏之琳与胡兴礼取得联系,发展土桥庄的赵川、赵景川入党。为积极发展党的组织,提高农民的阶级觉悟,魏之琳、李柳塘、胡兴礼、赵川、赵景

川五位党员在人和寨双洎河北沿的天心庙召开了第一次党员会议,着重分析人和地区的社会经济状况,研究积极吸收有觉悟的农民入党,壮大党的队伍问题。不久又在东土桥南边砖窑沟召开了第二次会议,研究秘密向群众进行宣传,扩大红军影响,继续发展党、团组织和穷人会组织等问题。到年底党、团和穷人会组织扩大到辛店、赵家寨、袁集、鲁楼以及和新郑交界的密县的部分村庄。

10月20日至11月10日 中共河南省工委派巡视员到新郑、密县巡视工作。巡视员在新郑调查了CY(共青团)组织状况,建立了三个团支部、组建了一个共青团区委会(委员6人、常委3人)、召集了十次群众大会。在群众大会上巡视员号召群众:抗捐、抗税、抗粮、分粮、抢粮、吃大户;拥护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拥护红军、庆祝红军冲破第四次围剿的伟大胜利;组织游击队,实行游击战争,杀豪绅。巡视员还领导了选举出席“二苏大会”的代表和募捐活动。

11月 中共新郑县委和两个区委建立。县委成员有胡、李、王、曹、赵5人,一区区委成员有赵、李、王3人,二区区委成员有张、赵、高3人。全县12个党支部,54个党员。

20多个村庄建立了穷人会筹备委员会,发展会员500多人。  
(县委、区委成员名字不清)

12月23日至1934年元月19日 中共河南省委派巡视员视察新郑、密县。省委巡视员在新郑召开了三次县委会,一次共青团(CY)区委会。会上讨论分析了新郑县的政治经济状况及群众斗争情绪,研究了怎样做好拥护红军,拥护苏区及反对日寇侵略、反对国民党军事围剿等工作,布置了今后的任务。在此期间新郑县委负责同志还亲自向省委报告了工作。

## 1934年

1月25日 省委发出对新郑县委的指示信——《怎样发动农民群众的日常斗争》。省委批评新郑县委“一贯地执行了和平发展的最有害路线,无论党、青年团和穷人会的群众组织,都是在和平状态下形成”、“大多数群众加入这些团体只是等待红军的到来,完全看不清自己的力量,而不能与豪绅地主进行任何形式的战斗”。省委指出“形成这种和平发展观念的原因是政治上的右倾机会主义,对新郑县的革命形势估计不足,认为新郑农村经济并没有破产”、“统治阶级对群众没有什么压迫进攻”、“群众没有斗争情绪”、“用右倾空谈代替了布尔什维克的艰苦的群众工作”、“群众的工作方式,并不根据群众的迫切要求提出具体的斗争纲领,而是用亲戚、家门、朋友、同乡、邻居等关系来团结群众”。省委对新郑县今后的工作作了八条指示:1. 反对抽壮丁、调民兵到江西打红军;2. 反对苛捐杂税,可提出“过年不交捐、不交税”的口号来发动群众;3. 反对加粮,反对粮店对农民的任何敲诈;4. 支援密县、登封灾民的斗争,在灾民中揭露国民党政府赈灾会的欺骗,鼓动灾民要棉衣、要救济、要赈款;5. 反对清丈田亩,反对地价税;6. 反对给军阀派草;7. 反对看寨守夜;8. 发动群众开展年关抗债和抢粮斗争。

春 县委派赵国旺去密县的岳村王岗一带,以做银货生意为掩护在群众中宣传革命道理,发展组织,开展活动。

春 郭留柱、王子睦、白玉振、白略如、白世兴等在土桥寨、辛店街、赵家寨、鲁楼等村,成立青年读书会,指导青年学生读鲁迅、郭沫若、宋庆龄及苏联进步作家的作品,宣传进步思想,引导青年学生走革命道路。

春 胡兴礼、李柳塘到新郑中学建立了反帝大同盟,发展王实虚、郭砥若、张俊岭参加共青团(CY),建立了共青团新郑中学支

部。

3月 根据省委培养农民干部的指示,新郑县委派四名党员(一个佃农,两个小贩,一个雇农)到省委举办的干训班学习。学习结束后,这四位党员都在本村建立了党的支部。

夏 根据省委指示信的指示精神,县委领导城西一带农民开展抗粮抗捐,反守夜反守寨斗争;发动募捐,支援江西、竹沟红军;农民革命情绪高涨。国民党反动派和地主豪绅十分惶恐,在新郑召开了新郑、密县、禹县“严防共党活动”联席会议;在各乡普遍办理保甲;下令不准群众集会;派暗探侦察我党活动情况,收买走狗企图打入我党内部。新郑县长(蓝衣社党徒)亲自到人和寨召开群众大会,恐吓群众“不准参加共产党”、“要安分守己”。国民党省党部也派人到新郑调查。在敌人进攻面前,组织发展停顿下来。

5月 李乾(密县白寨乡李寨村人,1926年加入共产党,当地农民运动领导人)从江西参加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回到密县,向党组织汇报在江西革命根据地所见情况和大会精神,新郑县委派赵国旺去听了汇报。

6月 河南省委派巡视员到新郑巡视。巡视员考察了新郑县(主要是人和寨地区)农民生活,群众斗争形势,党、团和穷人会组织的情况。对党、团和穷人会工作着重指出了一些缺点,主要是组织上和平发展,不注意保密,没有在工农中培养骨干等。因而在豪绅进攻面前,不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这些问题的存在和发展与魏之琳的错误指导有关。省委把魏之琳调回审查。

10月 根据省委指示,县委派赵国旺到开封集中,到江西苏区学习考察。赵在开封停留一月多,因局势恶化返回新郑。

12月 张××在开封被捕叛变,开封国民党特务机关到新郑中学逮捕了王实虚,又到县西人和寨、赵家寨搜捕。党的骨干转移,党的活动停止。

---

##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

### 1937年

7月“七七”事变后,张若谷(又名张葆和,新郑县李垌村人,北京大学学生、民先队员,从北京大学回新郑县,任县立中学教员)发动中等学校师生和社会上爱国知识分子在我县城乡公演街头剧、贴标语、画漫画、散传单、发表演说、唱救亡歌曲,用多种形式宣传我党的抗日主张,揭露日寇的侵华罪行。

在日寇大举进攻、华北军事失利、河南受到日军威胁的时候,张若谷提出“保卫家乡”的口号,组织“抗战十人团”、“抗敌救国会”,团结爱国人士,发动工农群众开展抗日救亡工作。

秋 我县的抗日救亡运动形成高潮,苑陵中学的师生在抗日救亡活动中起着带头和骨干作用。县内一些反对抗日的人写信给郑州专员公署,诬告苑中“扰乱社会治安”,是“共产党的大本营”(当时苑中还没有建党)。专署秘书李××带了100多名武装来到苑陵中学,李××指责苑中“不按省里规定的制度办学”、“把社会秩序搞乱了”。苑中教师与之进行说理斗争,“苑中没有违反省里规定”、“民族危亡时刻向学生进行爱国抗日教育、开展救亡宣传是无罪的”。李××给全体师生训话后离去。

9月 李思孝(山东省夏津县人,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溷水寨组织杨宗仁、杨福海等青年学生,成立读书小组,指导他们

读进步书籍,向他们宣传革命道理。

12月 陈新(又名陈子三、陈锡恩,新郑枣陈人,民先队员)从延安陕北公学回到新郑,任苑中教员,和张若谷一起在我县秘密发展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组织,发展队员100多人,建立了新郑县“民先”队部,陈新任队长。

新郑县民先队部建立后,陈新亲自编写、印发队员学习材料,内容有:政治形势、队员组织纪律、召开小组会方法等;还翻印了毛主席的《反对自由主义》;通过南街书店订了《新华日报》(武汉版)让队员学习。

## 1938年

1月 李思孝在溧水寨,发展杨福海、杨宗仁、刘亿三、刘德录、郜金万、李国有、贾小俊、贾金河等20多人参加民先队,成立了长葛县民先队溧水寨分队,李思孝任队长。

1月 李思孝在溧水寨成立抗日农民协会,发展会员60多人,掌握枪支20多枝。溧水寨抗日农民协会主席杨性萑,参谋李思孝。委员有杨福海、杨宗仁、郜金万、刘汝骧、刘亿三。刘汝骧任武装队长,杨宗仁兼秘书。

1月 民先队部利用寒假组织“中学青年寒假训练班”,由苑中发出倡议,张若谷通过县立中学校长李荫庵疏通,征得国民党县政府同意,训练班办了起来。李荫庵为训练班主任。民先队员分别发动苑中、县中、师范学生参加受训,学员有一百多名。国民党县政府军训教官周特奇教军事;陈新、张若谷、刘韦鄂教政治;陈新讲社会发展史、中国革命史,中国革命史的内容有:土地革命、五次反围剿、长征、国共合作抗日等;张若谷讲抗日救亡运动,主要内容有日寇侵华史、民族解放运动史;刘韦鄂讲马列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训练班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激发了学员的爱国抗日情绪,发

展了一批民先队员。

2月 张若谷、陈新向郑州地区我地下党负责人张维楨(公开职务郑州第一战区长官司令部政训处民运科科长)请示,以国民党特种工作团新郑分团名义,发展地方抗日武装。张同意并指示他们积极发展和掌握武装,准备开展地方游击战争。民先队部派刘韦鄂利用社会关系与国民党陇海路特别党部特派员宋之先联系,商定建立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战区特种工作团第五团(宋是该团团团长)第七分团,宋任命陈新为分团上校团长,丁介夫、马益山(在总团任交运科长,国民党特务,不在新郑)为副团长,周振斋(苑中校长,曾在外地任过国民党县政府县长,开明人士)为上校参议,刘韦鄂为政治指导员。民先队员和爱国青年计有一百多人参加分团。七分团的牌子挂在苑中门口。分团下设三个中队。分团建立后,在苑中集中了一个中队60多人进行训练,陈喜顺(民先队员,后为我党党员)任中队长;集训一个月,学习政治、军事、日语,抗日歌曲。

3月 新郑民先队部派陈敏之(从陕北公学来新郑,任苑中教员)到武汉与民先总部取得了联系。陈敏之向总部汇报了新郑民先队情况,购买了一批进步书刊,分送新郑、长葛、洧川民先队部。

3月27日晚上 我民先队得到消息:县立中学辞退教员张若谷,开除四名进步学生,将在次日晨周会上宣布。这是我县绅士中顽固派制造的一个阴谋。我民先队树起抗日旗帜,抗日宣传轰轰烈烈,且掌握了武装,县内绅士中顽固派十分惶恐,千方百计对进步力量进行打击。这次辞退张若谷,他们估计学生会罢课、打校长,县政府就出来镇压,第七分团一定会出来干涉,引起冲突。他们妄图以七分团捣乱、武装搅乱县政府工作为由,一举摧毁我民先组织及其掌握的武装力量。当夜他们勾结县长袁方之给专署打电话,诬告我民先队闹事。民先队组织召开紧急会议,研究了对策,连夜通知民先队县立中学分队长次日照常上课。当郑州专员公署

专员罗振带保安队来新郑时,我县秩序正常,粉碎了敌人的阴谋。罗振把袁方之训斥一顿离去。

张若谷被解聘以后,专职做民先队工作,接任新郑民先队队长。这时我民先队特别重视武装力量,张曾到密县、登封、洧川等县购买枪支,联络各县武装,准备联合抗日。

4月 民先总部派丁发善来新郑指导工作,住在苑陵中学。丁带来了民先总部指示:民先组织尽可能争取公开。

5月 县内三个中等学校成立学生联合会。三校师生集会举行学联成立大会,刘韦鄂任主席主持会议。当有人发言提到蒋介石称“蒋委员长”时,全体立正,刘出面制止,县立中学教师卢相如反对,说刘蔑视领袖,把会搞乱了,学联未能组成。

5月 国民党以有正规军,特种工作团无多大作用为理由,下令取消特种工作团,第七分团解散。陈新到开封向省委青年部长吴祖贻汇报情况,请示今后工作方向;刘韦鄂到郑州一战区政训处找到处长李世章(爱国人士)、政训处民运科员张维桢,要求解决新郑同志工作问题。刘韦鄂被派往洧川任民运指导员,张若谷到登封任民运指导员,陈新仍留新郑工作。

5月 刘韦鄂从洧川回来,在城东距县城约1里处的路上被国民党特务马益山杀害。陈新等人闻讯后,到新郑车站、薛店、谢庄等地追捕凶手,没有追到。刘韦鄂牺牲后,民先队召开了追悼会,痛斥国民党反动分子的罪恶,号召队员抗战到底。

夏 民先队部以苑中名义,促请国民党县政府在县中召开抗日救亡工作会议。会议决定各中等学校选派师生分赴各联保处壮丁集训队进行抗日救国宣传。

6月 开封失守后,郑州国民党军政机关南撤,社会局势动荡。我民先组织促使国民党县党部干事高耀南召开县内绅士会议,商讨抗战方针。县长袁方之也参加了会议。会上悲观情绪甚浓,许多绅士认为:大军撤退,一县之力无济于事。陈新提出建立